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函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。根据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已经向本人提交了相关资料，本人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。

基于独立判断，本人认为该事项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- 一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胡稚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- 二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林建海先生、黄晔先生、王旭先生、张敏求先生和董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邵百俭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。
- 三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黄晔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何万篷

签署日期：2019年6月28日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函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。根据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已经向本人提交了相关资料，本人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。

基于独立判断，本人认为该事项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- 一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胡稚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- 二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林建海先生、黄晔先生、王旭先生、张敏求先生和董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邵百俭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。
- 三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黄晔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 尤建新

签署日期：2019年6月28日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函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。根据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已经向本人提交了相关资料，本人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。

基于独立判断，本人认为该事项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- 一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胡稚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- 二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林建海先生、黄晔先生、王旭先生、张敏求先生和董卫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邵百俭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。
- 三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黄晔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李颖琦

签署日期：2019年6月28日